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105 學年度第 3 次行政會議
暨 56 週年校慶活動第 1 次籌備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06 年 4 月 12 日（星期三）11 時正

二、地點：本校第一會議室

三、主席：林校長華章

記錄：劉淑芬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五、主席致詞：(略)

六、各單位業務報告：洽悉。

七、提案討論：

案由一：擬請成立本校慶祝 56 週年校慶活動暨應屆畢業生畢業典禮籌備會，提請討論。(校長交議)

決 議：

(一) 籌備會組織架構表照案通過(如附件一)。

(二) 工作職掌表照案通過(如附件二)。

(三) 籌備會下設各相關編組請落實執行工作職掌。

(四) 請學務處擬訂校慶暨畢業典禮活動企劃草案簽陳後轉知各組積極辦理。(學務處 3-1)

案由二：擬訂定本校「106 學年度行事曆(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決 議：照案通過。(教務處 3-2)

案由三：擬修正本校「教師請假要點(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決 議：照案通過。(教務處 3-3)

附帶決議：因應本校「教師請假要點」已修正為「教師請假調課補課代課處理要點」，請人事室檢討本校「專任教師服務規約」。(人事室 3-4)

案由四：本校運動產業學院擬與北京師範大學珠海分校運動休閒學院簽訂「院際合作協定(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運動產業學院)

決議：同意簽訂，惟院際合作協定內本校運動產業學院院長姓名請依異動後名單修正。(運動產業 3-5)

案由五：本校運動教育學院擬與日本早稻田大學運動科學學院(Faculty of Sport Sciences, Waseda University)簽訂「學生交流協議書」(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運動教育學院)

決議：同意簽訂。(運動教育學院 3-6)

案由六：擬修正本校「運動場館收費標準及注意事項(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體育室)

決議：修正通過；修正重點如下：(體育室 3-7)

(一) 棒球場→體育活動→職棒團體收費標準照案通過。

(二) 棒球場說明欄內增列說明 1. 內容為：「婚紗攝影每小時 500 元(校友免費)」；原說明 1.2. 調整為 2.3.。

案由七：擬修正本校「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暨工作人員實施要點第四點、第六點(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人事室)

決議：照案通過。(人事室 3-8)

八、臨時動議：(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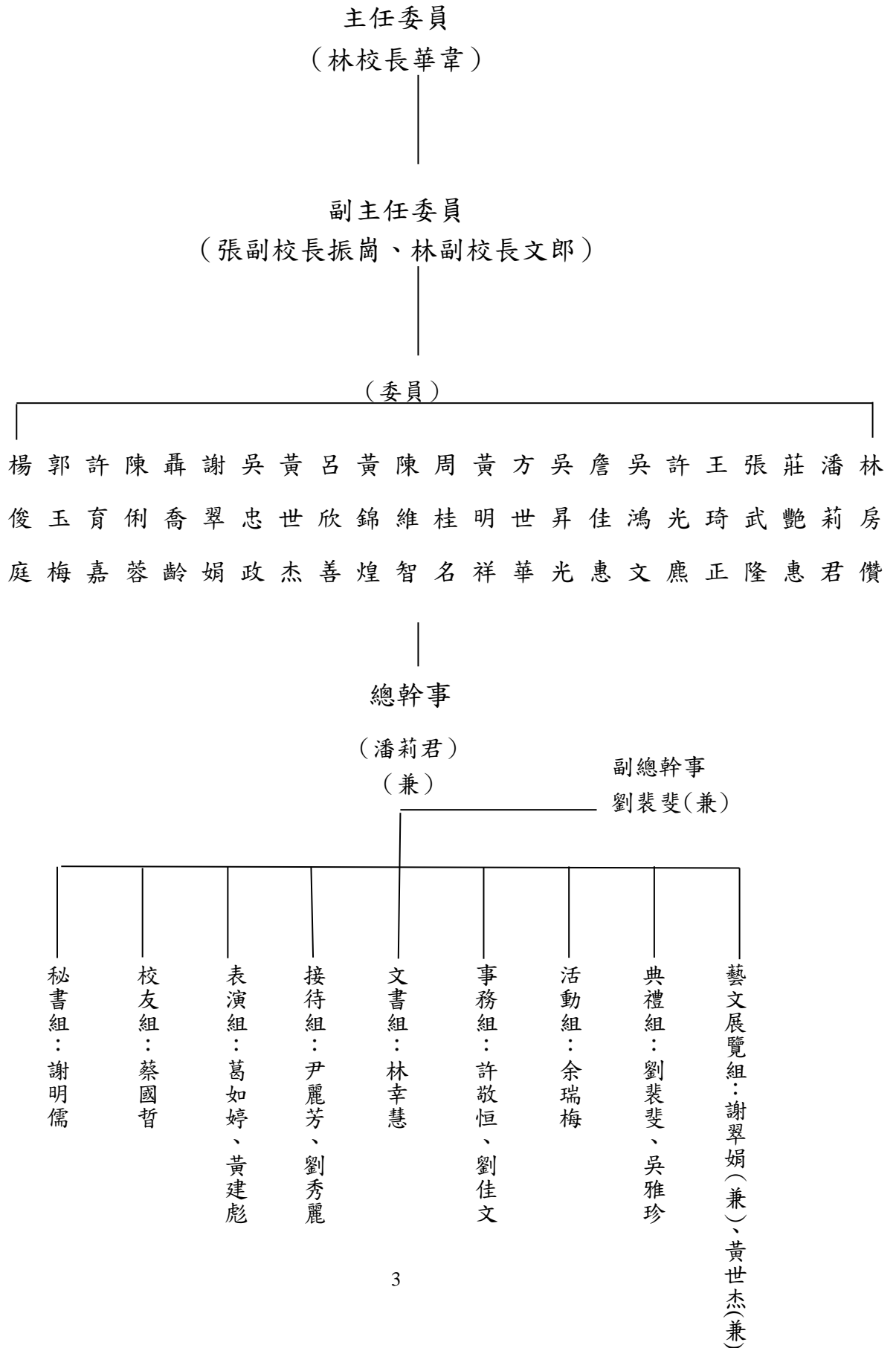
九、主席裁示事項：

(一)請於系務會議中鄭重向任課教師宣導，學生期中預警務必落實登錄，以免影響補助計畫之申請。(各學系 3-9)

十、散會：12 時 25 分

(附件一)

壹、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慶祝 56 週年校慶活動暨應屆畢業生畢業典禮籌備會組織架構表



(附件二)

貳、慶祝 56 週年校慶活動暨應屆畢業生畢業典禮籌備會相關工作職掌

- 一、總幹事：協調與協助各工作小組執行職務
- 二、副總幹事：襄助總幹事協調各工作小組執行職務
- 三、秘書組
 - (一) 各項活動相關事宜之協調
 - (二) 襄助主任委員、總幹事進行工作進度掌控
 - (三) 辦理貴賓邀請與貴賓請柬設計事宜
 - (四) 發佈新聞稿並將活動訊息刊登電子看板
 - (五) 彙整「協(贊)助本校發展之公、私機構或個人」名單
- 四、典禮組
 - (一) 辦理畢業典禮儀式進行事宜
 - (二) 規劃畢業典禮場地與位置安排
 - (三) 司儀聘請與訓練
 - (四) 貴賓座位安排
- 五、接待組
 - (一) 畢業典禮與活動有關服務事宜
 - (二) 製作服務手冊
 - (三) 機動支援有關佈置等事宜
 - (四) 接待與引導貴賓、校友、家長事宜
 - (五) 茶水安排等相關事宜
- 六、事務組
 - (一) 協助各組辦理各項採購修繕事宜
 - (二) 支援各組辦理各項場地佈置與使用事宜
 - (三) 協助各組辦理相關事務性工作事宜
 - (四) 安全警衛與車輛調度
- 七、文書組
 - (一) 辦理各項文書往返事宜
 - (二) 辦理貴賓邀請卡寄送
 - (三) 協助各組辦理相關行政文書事宜
 - (四) 辦理文書收發與接收各單位致贈禮品並登錄製作謝函
- 八、表演組：辦理各項有關表演活動之組訓與演出事宜
- 九、活動組：辦理園遊會等相關系列活動
- 十、校友組
 - (一) 辦理傑出校友選拔相關事宜
 - (二) 校友聯繫及接待事宜
 - (三) 校友之其他相關活動事宜
- 十一、藝文展覽組：相關藝文展覽事項之規劃與辦理。

註：(一) 請人事室辦理「推動校務發展有功人員」表揚事宜
(二) 攝錄影工作請運動資訊與傳播學系協助